擊蒙要訣

擊蒙要訣 再

韓

豊

擊蒙要訣序

人生斯世非學問無以爲人所謂學問者亦非異常別件物事也只是爲父當慈爲子當孝爲臣當忠爲夫婦當別爲兄弟當友爲少者當敬長爲朋友當有信皆於日用動靜之間隨事各得其當而已非馳心玄妙希覬奇效者也但不學之人心地茅塞識見茫昧故必須讀書窮理以明當行之路然後造詣得正

而踐履得中矣今人不知學問在於日
用而妄意高遠難行故推與別人自安
暴棄豈不可哀也哉余定居海山之陽
有一二學徒相從問學余慚無以爲師
而且恐初學不知向方且無堅固之志
而泛泛請益則彼此無補反貽人譏故
略書一冊子粗叙立心飭躬奉親接物
之方名曰擊蒙要訣欲使學徒觀此洗
心立脚當日下功而余亦久患因循欲

以自警省焉

丁丑季冬德水李珥書

擊蒙要訣

立志章第一

初學先須立志必以聖人自期不可有一毫自小退托之念蓋衆人與聖人其本性則一也雖氣質不能無清濁粹駁之異而苟能真知實踐去其舊染而復其性初則不增毫末而萬善具足矣衆人豈可不以聖人自期乎故孟子道性善而必稱堯舜以實之曰人皆可以爲

堯舜豈欺我哉
當常自奮發曰人性本善無古今智愚之殊聖人何故獨爲聖人我則何故獨爲衆人耶良由志不立知不明行不篤耳志之立知之明行之篤皆在我耳豈可他求哉顏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我亦當以顏之希舜爲法

人之容貌不可變醜爲妍膂力不可變

弱為強身體不可變短為長此則已定
之分不可改也惟有心志則可以變愚
為智變不肖為賢此則心之虛靈不拘
於稟受故也莫美於智莫貴於賢何苦
而不為賢智以虧損天所賦之本性乎
人存此志堅固不退則庶幾乎道矣
凡人自謂立志而不即用功遲回等待
者名為立志而實無向學之誠故也苟
使吾志誠在於學則為仁由己欲之則

至何求於人何待於後哉所貴乎立志者即下工夫猶恐不及念念不退故也如或志不誠篤因循度日則窮年沒世豈有所成就哉

革舊習章第二

人雖有志於學而不能勇往直前以有所成就者舊習有以沮敗之也舊習之目條列如左若非勵志痛絶則終無爲學之地矣

其一情其心志放其儀形只思暇逸游厭拘束其二常思動作不能守静紛紜出入打話度日其三喜同悪異汨於流俗稍欲脩飭恐乖於衆其四好以文辭取譽於時剽竊經傳以飾浮藻其五工於筆札業於琴酒優游卒歳自謂清致其六好聚閑人圍碁局戯飽食終日只資争競其七歆羨富貴厭薄貧賤悪衣悪食深以為恥其八嗜欲無節不能斷

制貨利聲色其嗜好如蔗習之害心者大
槩如斯其餘難以悉擧此習使人志不
堅固行不篤實今日所爲明日難改朝
悔其行暮已復然必須大奮勇猛之志
如將一刀快斷根株淨洗心地無毫髮
餘脉而時時每加猛省之功使此心無
一點舊染之汚然後可以論進學之工
夫矣

持身章第三

學者必誠心向道不以世俗雜事亂其志然後為學有基址故夫子曰主忠信朱子釋之曰人不忠信事皆無實為惡則易為善則難故必以是為主焉以忠信為主而勇下工夫然後能有所成就黃勉齋所謂真實心地刻苦工夫兩言盡之矣

常須夙興夜寐衣冠必正容色必肅拱手危坐行步安詳言語慎重一動一靜

不可輕忽苟且放過

收斂身心莫切於九容進學益智莫切於九思所謂九容者足容重（不輕擧也若趨于尊長之前則不可拘此）手容恭（手無慢弛無事則當端拱不妄動）目容端（定其眼睫視瞻當正不可流眄邪睇）口容止（非言語飲食之時則口常不動）聲容靜（當整攝形氣不可出噦咳等雜聲）頭容直（當正頭直身不可傾回偏倚）氣容肅（當調和鼻息不可使有聲氣）立容德（中立不倚儼然有德之氣象）色容莊（顏色整齊無怠慢之氣）

所謂九思者視思明（視無所蔽則明無不見）

見聽思聰聽無所壅則聰無不聞色思溫容色和舒無忿
厲之氣貌思恭一身儀形無不端莊言思忠一言之發無不
忠信事思敬一事之作無不敬慎疑思問有疑于心必就先覺
審問不知不措忿思難有忿必懲以理自勝見得思義臨財
必明義利之辨合義然後取之常以九容九思存於心
而檢其身不可頃刻放捨且書諸座隅
時時寓目
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
動四者脩身之要也禮與非禮初學難

辨必須窮理而明之但於己知處力行之則思過半矣

爲學在於日用行事之間若於平居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則是名爲學讀書者欲明此理而已○

衣服不可華侈禦寒而已飮食不可甘美救飢而已居處不可安泰不病而已惟是學問之功心術之正威儀之則則日勉勉而不可自足也

克己工夫最切於日用所謂己者吾心所好不合天理之謂也必須檢察吾心好色乎好利乎好名譽乎好仕宦乎好安逸乎好宴樂乎好珍玩乎凡百所好若不合理則一切痛斷不留苗脈然後吾心所好始在於義理而無己可克矣

多言多慮最害心術無事則當靜坐存心接人則當擇言簡重時然後言則言不得不簡言簡者近道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
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此當終
身服膺者也
爲學者一味向道不可爲外物所勝外
物之不正者當一切不留於心鄕人會
處若設博奕樗蒲等戲則當不寓目逡
巡引退若遇娼妓作歌舞則必須避去
如値鄕中大會或尊長强留不能避退
則雖在座而整容淸心不可使奸聲亂

色有干於我當宴飲酒不可沉醉浹洽
而止可也凡飲食當適中不可快意有
傷乎氣言笑當簡重不可喧譁以過其
節動止當安詳不可粗率以失其儀
有事則以理應事讀書則以誠窮理除
二者外靜坐收斂此心使寂寂無紛起
之念惺惺無昏昧之失可也所謂敬以
直內者如此
當正身心表裏如一處幽如顯處獨如衆

衆使此心如青天白日人得而見之
常以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不
爲底意思存諸胸中
居敬以立其本窮理以明乎善力行以
踐其實三者終身事業也
思無邪毋不敬只此二句一生受用不
盡當揭諸壁上須臾不可忘也
每日頻自點檢心不存乎學不進乎行
不力乎有則改之無則加勉孜孜毋怠

斃而後已

讀書章第四

學者常存此心不被事物所勝而必須窮理明善然後當行之道曉然在前可以進步故入道莫先於窮理窮理莫先乎讀書以聖賢用心之跡及善惡之可效可戒者皆在於書故也

凡讀書者必端拱危坐敬對方冊專心致志精思涵泳（涵泳者熟讀深思之謂）深解義趣

而每句必求踐履之方若口讀而心不
體身不行則書自書我自我何益之有
先讀小學於事親敬兄忠君弟長隆師
親友之道一一詳玩而力行之
次讀大學及或問於窮理正心修己治
人之道一一真知而實踐之
次讀論語於求仁爲己涵養本原之功
一一精思而深體之
次讀孟子於明辨義利遏人欲存天理

之說一一明察而擴充之
次讀中庸於性情之德推致之功位育
之妙一一玩索而有得焉
次讀詩經於性情之邪正善惡之褒戒
一一潛繹感發而懲創之
次讀禮經於天理之節文儀則之度數
一一講究而有立焉
次讀書經於二帝三王治天下之大經
大法一一領要而遡本焉

次讀易經於吉凶存亡進退消長之幾一一觀玩而窮研焉

次讀春秋於聖人賞善罰惡抑揚操縱之微辭奧義一一精研而契悟焉

五書五經循環熟讀理會不已使義理日明而宋之先正所著之書如近思錄家禮心經二程全書朱子大全語類及他性理之說宜間間精讀使義理常常浸灌吾心無時間斷而餘力亦讀史書

通古今達事變以長識見若異端雜類不正之書則不可頃刻披閱也

凡讀書必熟讀一冊盡曉義趣貫通無疑然後乃改讀他書不可貪多務得怔迫涉獵也

事親章第五

凡人莫不知親之當孝而孝者甚鮮由不深知父母之恩故也詩不云乎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人

子之受生性命血肉皆親所遺喘息呼吸氣脈相通此身非我私物乃父母之遺氣也故曰哀哀父母生我劬勞父母之恩爲如何哉豈敢自有其身以不盡孝於父母乎人能恒存此心則自有向親之誠矣

凡事父母者一事一行毋敢自專必稟命而後行若事之可爲者父母不許則必委曲陳達頷可而後行若終不許則

亦不可直遂其情也
每日未明而起盥櫛衣帶就父母寢所
下氣怡聲問燠寒安否昏則詣寢所定
其褥席察其溫涼日間侍奉常愉色婉
容應對恭敬左右就養極盡其誠出入
必拜辭拜謁
今人多是被養於父母不能以己力養
其父母若此奄過日月則終無忠養之
時也必須躬幹家事自備甘旨然後子

職乃修若父母堅不聽從則雖不能幹
家亦當周旋補助而盡力得甘旨之具
以適親口可也若心心念念在於養親
則珍味亦必可得矣每念王延隆冬盛
寒體無全衣而親極滋味令人感歎流
涕也

人家父子間多是愛踰於敬必須痛洗
舊習極其尊敬父母所坐臥處子不敢
坐臥所接客處子不敢接私客上下馬

處子不敢上下焉可也
父母之志若非害於義理則當先意承
順毫忽不可違若其害理者則和氣怡
色柔聲以諫反覆開陳必期於聽從
父母有疾心憂色沮捨置他事只以問
醫劑藥爲務疾止復初
日用之間一毫之頃不忘父母然後乃
名爲孝彼持身不謹出言無章嬉戲度
日者皆是忘父母者也

日月如流事親不可久也故爲子者須盡誠竭力如恐不及可也古人詩曰古人一日養子以三公換所謂愛日者如此

喪制章第六

喪制當一依朱文公家禮若有疑晦處則質問于先生長者識禮處必盡其禮可也

復時俗例必呼小字非禮也少者則猶

可呼名長者則不可呼名隨生時所稱
可也婦女尤不宜呼名
母喪父在則父為喪主凡祝辭皆當用
夫告妻之例也
父母初歿妻妾婦及女子皆被髮男子
則被髮扱上衽徒跣小斂後男子則相括髮婦人則髽
若子為他人後者及女子已嫁者皆不
被髮徒跣男子則免冠
尸在床而未殯男女位于尸傍則其位

南上以尸頭所在為上也既殯之後女子則依前位于堂上南上男子則位于階下其位當北上以殯所在為上也發引時男女之位復南上以靈柩所在為上也隨時變位而各有禮意

今人多不解禮每弔客致慰專不起動只俯伏而已此非禮也弔客拜靈座而出則喪者當出自喪次向弔客再拜而哭可也弔客當答拜

義經非疾病服役則不可脫也

家禮父母之喪成服之日始食粥卒哭之日始疏食（麤飯也）水飲（不食漿也）不食菜果小祥之後始食菜果（果亦可食）禮文如此非有疾病則當從禮文人或有過禮而毀粥三年者若是誠孝出人無一毫勉強之意則雖過禮猶或可也若誠孝未至而勉強踰禮則是自欺而欺親也切宜戒之

今之識禮之家多於葬後返魂此固正禮但時人效嚬遂廢廬墓之俗返魂之後各還其家與妻子同處禮坊大壞甚可寒心凡喪親者自度一一從禮無毫分虧欠則當依禮返魂如或未然則當依舊俗廬墓可也

親喪成服之前哭泣不絶於口（氣盡則令婢僕代哭）葬前哭無定時哀至則哭卒哭後則朝夕哭二時而已禮文大槪如此若孝

子情至則哭泣豈有定數哉凡喪與其
哀不足而禮有餘也不若禮不足而哀
有餘也喪事不過盡其哀敬而已
曾子曰人未有自致者也必也親喪乎
送死者事親之大節也於此不用其誠
惡乎用其誠昔者小連大連善居喪三
日不怠三月不解朞悲哀三年憂此是
居喪之則也孝誠之至者則不勉而能
矣如有不及者則勉而及之可也

人之居喪誠孝不至不能從禮者固不足道矣間有質美而未學者徒知執禮之爲孝而不知傷生之失正過於哀毀羸病已作而不忍從權以至滅性者或有之深可惜也是故毁瘠傷生君子謂之不孝

凡有服親戚之喪若他處聞訃則設位而哭若奔喪則至家而成服若不奔喪則四日成服若齊衰之服則未成服前

三日中朝夕爲位會哭（齊衰降大功者亦同）
師友之義重者及親戚之無服而情厚
者與凡相知之分密者皆於聞喪之日
若道遠不能往臨其喪則設位而哭師
則隨其情義深淺或心喪三年或期年
或九月或五月或三月友則雖最重不
過三月若師喪欲行三年期年者不能
奔喪則當朝夕設位而哭四日而止（止設
四日之饋○若值
違者則不止設饋）

凡遠服者每月朔日設位服其服而會哭（師友雖無服亦同）月數既滿則於次月朔日設位服其服會哭而除之其間哀至則哭可也

凡大功以上喪則未葬前非有故不可出入亦不可弔人常以治喪講禮爲事

祭禮章第七

祭祀當依家禮必立祠堂以奉先主置祭田具祭器宗子主之

主祠堂者每晨謁于大門之內再拜雖非
主人隨主人同謁無妨出入必告
或有水火盜賊則先救祠堂遷神主遺
書次及祭器然後及家財
正至朔望則參正正朝至冬至朔初一日望十五日俗節則薦
以時食
時祭則散齋四日致齋三日忌祭則散
齋二日致齋一日參禮則齋宿一日所
謂散齋者不弔喪不問疾不茹葷飮酒

不得至亂凡凶穢之事皆不得預（若路中猝遇凶穢則掩目而避不可視也）所謂致齊者不聽樂不
出入專心想念所祭之人思其居處思
其笑語思其所樂思其所嗜之謂也夫
然後當祭之時如見其形如聞其聲誠
至而神享也

凡祭主於盡愛敬之誠而已貧則稱家
之有無疾則量筋力而行之財力可及
者自當如儀

墓祭忌祭世俗輪行非禮也墓祭則雖輪行皆祭于墓上猶之可也忌祭不祭于神主而乃祭于紙榜誠甚未安雖不免輪行須具祭饌行于家廟庶乎可矣喪祭二禮最是人子致誠處也已沒之親不可進養者非喪豈其禮祭盡其誠則終天之痛無事可寫無時可洩也於人子之情當如何哉曾子曰愼終追遠民德歸厚矣爲人子者所當深念

今俗多不識禮其行祭之儀家家不同甚可笑也若不一裁之以禮則終不免紊亂無序歸於夷虜之風矣茲鈔祭禮附錄于後且爲之圖須詳審倣行而若父兄不欲則當委曲陳達期於歸正

居家章第八

凡居家當謹守禮法以率妻子及家衆分之以職授之以事而責其成功制財用之節量入而爲出稱家之有無以給

上下之衣食及吉凶之費皆有品節而
莫不均一裁省冗費禁止奢華常須稍
存羸餘以備不虞
冠婚之禮當依家禮不可苟且從俗
兄弟同受父母遺體與我如一身視之
當無彼我之間飮食衣服有無皆當共
之設使兄飢而弟飽弟寒而兄溫則是
一身之中肢體或病或健也身心豈得
偏安乎今人兄弟不相愛者皆緣不愛

父母故也若有愛父母之心則豈可不愛父母之子乎兄弟若有不善之行則當積誠忠諫漸喩以理期於感悟不可遽加厲色拂言以失其和也

今之學者外雖矜持而內鮮篤實夫婦之間袵席之上多縱情慾失其威儀故夫婦不相昵狎而能相敬者甚少如是而欲修身正家不亦難乎必須夫和而制以義妻順而承以正夫婦之間不失

禮敬然後家事可治也若從前習狎而
一朝遽欲相敬其勢難行須是與妻相
戒必去前習漸入於禮可也妻若見我
發言持身一出於正則必漸相信而順
從矣
生子自稍有知識時當導之以善若幼
而不敎至於旣長則習非放心敎之甚
難敎之之序當依小學大抵一家之內
禮法興行簡編筆墨之外無他雜技則

子弟亦無外馳時學之患矣兄弟之子猶我子也其愛之其教之當均一不可有輕重厚薄也

婢僕代我之勞當先恩而後威乃得其心君之於民主之於僕其理一也君不恤民則民散民散則國亡主不恤僕則僕散僕散則家敗勢所必至其於婢僕必須軫念飢寒資給衣食使得其所而有過惡則先須勤勤教誨使之改革教

之不改然後乃施鞭撻使其心知厥主
之鞭撻出於敎誨而非所以憎嫉然後
可使改心革面矣
治家當以禮法辨別內外雖婢僕男女
不可混處男僕非有所使令則不可輒
入內女僕皆當使有定夫不可使謠亂
若謠亂不止者則當黜使別居毋令汙
衊家風婢僕當令和睦若有鬪鬨喧噪
者則當痛加禁制

君子憂道不當憂貧但家貧無以資生則雖當思救窮之策亦只可免飢寒而已不可存居積豐足之念且不可以世間鄙事留滯于心胸之間古之隱者有織屨而食者樵漁而活者植杖而耘者此等人富貴不能動其心故能安於此若有較利害計豐約之念則豈不爲心術之害哉學者要須以輕富貴守貧賤爲心

居家貧窶則必為貧窶所困失其所守者多矣學者正當於此處用功古人曰窮視其所不為貧視其所不取孔子曰小人窮斯濫矣若動於貧窶而不能行義則焉用學問為哉凡辭受取與之際必精思義與非義義則取之不義則不取不可毫髮放過若朋友則有通財之義所遺皆當受但我非乏而遺以米布則不可受也其他相識者則只受其有

名之饋而無名則不可受也所謂有名者聘喪賻行助婚禮周飢乏之類是也若是大段惡人心所鄙惡者則其饋雖有名受之心必不安心不安則不可抑而受之也孟子曰無爲其所不爲無欲其所不欲此是行義之法也

中朝則列邑之宰有私俸故推其餘可以周人之急矣我 國則守令別無私俸只以公穀應日用之需而若私與他

人則不論多少皆有罪譴甚則至於犯贓受者亦然為士而受守令之饋則是乃犯禁也古者入國而問禁則居其國者豈可犯禁乎守令之饋大抵難受若私與官庫之穀則不論人之親踈名之有無物之多寡皆不可受也若分郣邑宰以辭中私財周急則或可受也

接人章第九

凡接人當務和敬年長以倍則父事之

十年以長則兄事之五年以長亦稍加敬最不可恃學自高尚氣凌人也

擇友必取好學好善方嚴直諒之人與之同處虛受規戒以攻吾闕若其怠惰好嬉柔佞不直者則不可交也

鄉人之善者則必須親近通情而鄉人之不善者亦不可惡言揚其陋行但待之泛然不相往來若前日相知者則相見只叙寒暄不交他語則自當漸疎亦

不至於忿怒矣
同聲相應同氣相求若我志於學問則
我必求學問之士學問之士亦必求我
矣彼名爲學問而門庭多雜客喧囂度
日者必其所樂不在學問故也
凡拜揖之禮一不可預定大抵父之執友
則當拜洞內年長十五歲以上者當拜
爵階堂上而長於我十年以上者當拜
鄉人年長二十歲以上者當拜而其間

高下曲折在隨時節中亦不必拘於此
例但常以自卑尊人底意思存諸胷中
可也詩曰温温恭人惟德之基
人有毁謗我者則必反而自省若我實
有可毁之行則自責内訟不憚改過若
我過甚微而增衍附益則彼言雖過而
我實有受謗之苗脉亦當剗鋤前愆不
留毫末若我本無過而揑造虛言則此
不過妄人而已與妄人何足計較虛實

哉且彼之虛謗如風之過耳雲之過空於我何與哉夫如是則毁謗之來有則改之無則加勉莫非有益於我也吾聞過自辨嘵嘵然不置必欲置身於無過之地則其過愈甚而取謗益重矣昔者或問止謗之道文中子曰莫如自脩請益曰無辨此言可爲學者之法

凡侍先生長者當質問義理難曉處以明其學侍鄉黨長老當小心恭謹一不於

言語有問則敬對以實與朋友處當以
道義講磨只談文字義理而已世俗鄙
俚之說及時政得失守令賢否他人過
惡一切不可掛口與鄉人處雖隨問應
荅而終不可發鄙褻之言雖莊栗自持
而切不可存矜高之色惟當以善言誘
掖必欲引而向學與幼者處當諄諄言
孝悌忠信使發善心若此不已則鄉俗
漸可變也

常以溫恭慈愛惠人濟物為心若其侵人害物之事則一毫不可留於心曲凡人欲利於己必至侵害人物故學者先絶利心然後可以學仁矣

居鄉之士非公事禮見及不得已之故則不可出入官府邑宰雖至親亦不可數數往見況非親舊乎若非義干請則啗一切勿為也

處世章第十

古之學者未嘗求仕學成則爲上者舉而用之盖仕者爲人非爲己也今世則不然以科舉取人雖有通天之學絕人之行非科舉無由進於行道之位故父教其子兄勉其弟科舉之外更無他術士習之偷職此之由第今爲士者多爲父母之望門戶之計不免做科業亦當利其器俟其時得失付之天命不可貪躁熱中以喪其志也

人言科業為累不能學問此亦推托之言非出於誠心也古人養親有躬耕者有行傭者有負米者夫躬耕行傭負米之時勤苦甚矣何暇讀書乎惟其為親任勞既脩子職而餘力學文亦可進德今日之為士者不見為親任勞如古人者只是科業一事是親情之所欲今既不免做功則科業雖與理學不同亦是坐而讀書作文其便於躬耕行傭負米

不啻百倍況有餘力可讀性理之書哉
只是做科業者例爲得失所動心常躁
競反不若勞力之不害心術故先賢曰
不患妨功惟患奪志若能爲其事而不
喪其守則科業理學可以並行不悖矣
今人名爲做擧業而實不著功名爲做
理學而實不下手若責以科業則曰我
志於理學不能屑屑於此若責以理學
則曰我爲科業所累不能用功於實地

如是兩占便宜悠悠度日卒至於科業
理學兩無所成老大之後雖悔何追嗚
呼可不戒哉
人於未仕時惟仕是急既仕後又恐失
之如是汨沒喪其本心者多矣豈不可
懼哉位高者主於行道道不可行則可
以退矣若家貧未免祿仕則須辭內就
外辭尊居卑以免飢寒而已雖曰祿仕
亦當廉勤奉公盡其職務不可曠官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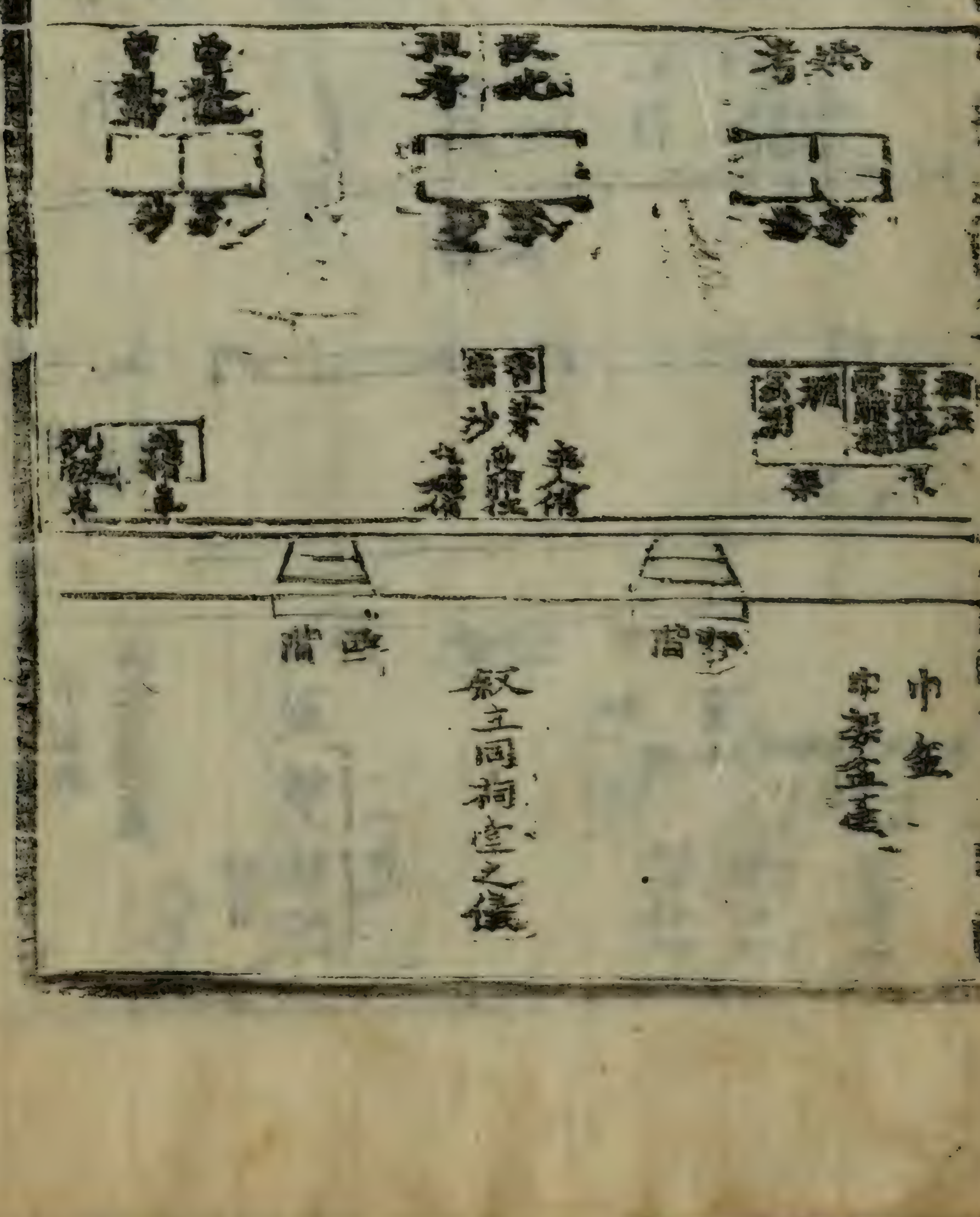
舖覽也

擊蒙要訣 終

祠堂之圖



正寢時祭之圖



每位設饌之圖

此　　　　考

醋菜　餠　湯　[illegible]菜　果
[illegible]　魚　湯　醢　果
盞盤　炙　湯　淸醬　果
[illegible]　肉　湯　熟菜　果
匙楪　麵　湯　[illegible]　果
醋菜　[illegible]　湯　[illegible]　果
[illegible]　魚　湯　醢　果
盞盤　炙　湯　淸醬　果
飯　肉　湯　熟菜　果
匙楪　麵　湯　[illegible]　果

忌祭[illegible]則與
果三色湯三色

祭儀抄

出入儀

凡出入必告祀堂若近出則入大門瞻禮而行歸亦如之若經宿處則焚香再拜歸亦如之若遠出經旬處則開中門再拜升堂焚香告云某將適某所敢告又再拜而行歸亦如之但告云某今日歸自某所敢見諸子異居者近出則不必拜辭若遠出則須就祠堂拜辭如上

儀但不開中門主人外餘人拜辭時皆不開中門

祠堂東階謂之阼階惟主人者主祭升降

由阼階主婦主人之妻及餘人雖尊長必由

西階

祭禮儀

正至朔望則祭前一日洒掃齋宿厥明

夙興開祠堂門設茅沙於香案則每位

設饌脯果隨宜或設餅亦可若正旦冬至則別設饌數品冬至則別以豆粥若冬至行時祭則不行祭禮主人以下盛服團領或紅直領領

亦可入門就位主人盥帨升啓櫝將啓櫝時必先
滌伏興奉諸考神主置於櫝前主婦盥帨
升奉諸妣神主置于考東若有附主則分出如前若
附主之卑者則命長子長婦或長女分出既畢主婦先降主
人詣香卓前焚香再拜少退立執事者
一人奉酒注詣主人之右一人執盞盤
詣主人之左主人跪執事者皆跪主人
受注斟酒于盞反注取盞盤奉之左執
盤右執盞酹于茅上傾酒于茅上也以盞盤授

執事者（執事者皆退）俛伏興少退再拜以降神降復位與在位者皆再拜以祭神主人升執酒注斟于各位前盞（先於各位前設空盞）既畢立於香卓前再拜降復位與在位者皆再拜辭神而退（按家禮望日則不出主不設酒只設茶今國俗無用茶之禮當於望日不出主只啓櫝不酌酒只焚香使有差等）

薦獻儀

俗節（謂正月十五日三月三日五月五日六月十五日七月七日八月十五日九月九日及臘日）獻以時食（時食如藥飯艾餅水團之類若

無俗尚之食則當具餅果數品如朔祭之儀

有新物則薦須於朔望俗節并設若五穀可作飯者則當具饌數品同設禮如朔祭之儀雖望日亦出主薦酒若魚果之類及穀小麥等不可作飯者則於晨謁之時啓櫝而置獻焚香再拜單獻之物隨得即薦不必待朔望俗節凡新物未薦前不可先食出在他鄉則不必然

告事儀

有事則告如朔祭之儀獻酒再拜訖告

人立於香卓之南祝執版立於主人之
左跪讀之畢興主人再拜降復位辭神
告事之祝三代共爲一版自稱以其最
尊者爲主 如告授官則祝詞曰維某年
歲次某甲某月某朔某日某子孝曾孫
某官某敢昭告于顯曾祖考某官府君
顯曾祖妣某封某氏顯祖考某官府君
顯祖妣某封某氏顯考某官府君顯妣
某封某氏某以某月某日蒙恩授某官

奉承先訓獲霑祿位餘慶所及不勝感慕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若告貶降則言貶某官荒墜先訓惶恐無地云云告及第則曰蒙恩授某科某第及第奉承先訓獲叅出身云云告生進入格則曰蒙恩授生員或進士某等入格奉承先訓獲升國庠云云若介子孫之事則主人亦告而其詞曰介子某或介孫某之子某臨時隨宜變稱云云告畢當身進于兩階

間再拜當身拜時主人西向立降復位與在位者

辭神

凡神主移安還安或奉遷他處等事則告祭用朔祭之儀若廟中改排器物鋪陳或甓脩雨漏處而不動神主之事則告祭用望祭之儀告詞則臨時製述

主人生嫡長子則滿月而見如上儀但不用祝主人立於香卓之前告曰某之婦某氏以某月某日生子名某敢見告

畢立於香卓東南西向主婦扱子進立於西階之間再拜主人乃降復位辭神

時祭儀

時祭用春分夏至秋分冬至前期三日告廟若其日有故則退定不出三日以退定之故告廟或依家禮前期一朔以仲月卜日若事故無常未可預定不能卜日則只以仲月或丁或亥之日擇定前期三日告廟未告廟前亦須前期四日散齋告廟之禮則主人以下

詣祠堂北向敘立如朔望之儀皆再拜主人升焚香再拜祝執詞跪于主人之左讀曰孝曾孫某將以某月某日祗薦歲事于曾祖考妣祖考妣考妣敢告主人再拜降復位與在位者皆再拜而退有此日沐浴更衣致齋主人帥衆丈夫齋于外主婦帥衆婦女齋于內[illegible]

前一日主人帥衆丈夫及執事洒掃正寢洗拭倚卓務令蠲潔設曾祖考妣位

於堂西北壁下南向考西妣東各用一倚一卓而合之（卓子若小則雖合二三無妨）祖考妣考妣以次而東皆如曾祖之位世各為位不屬（祔位皆於東序西向北上或兩序相向其尊者居西妻以下則位於階下）設香案於堂中置香爐香合於其上（爐西合東）東茅聚沙於香案前及逐位前設酒架於東階上別置卓子於其東設酒注一酹酒盞盤一受胙楪一匕一巾一置卓子於西階上設祝版于其上設

盥器帨巾各二於阼階下之東其西者有臺架（有臺架者主人親屬所盥無者執事所盥）主婦帥衆婦女滌濯祭器潔釜鼎具祭饌每位果五品（貧不能辨則三品亦可）脯一楪（俗稱）佐飯熟菜一楪醢一楪沉菜一楪清醬一器醋菜一楪魚肉各一楪（魚肉當用新鮮生物）餅一楪麵一椀羹一椀飯一鉢湯五色（或魚或肉或菜隨所備各貧不能辦則只三色亦可）炙三色（肝肉及魚雉等）物務令精潔未祭之前勿令人先食及

爲猫犬蟲鼠所汙所謂每位者考妣合一位也今人或以考妣同卓未安

厥明行祭之日鷄鳴而起主人以下著淨衣新澣領也直俱詣祭所盥手設果楪於逐位卓子南端次設脯熟菜清醬醢沉菜等楪于其北設盞盤匙楪醋菜于卓子北端盞盤居中匙楪居西醋菜居東設玄酒瓶玄酒井花水及酒瓶各一於架上玄酒居西酒瓶居東既畢主人以下盛服有官者紗帽圓領品帶無

官者團領條帶婦人上衣下裳皆極其鮮盛之服詣祠堂前叙立既定主人升自阼階焚香跪告曰孝曾孫某今以仲春之月夏秋冬隨時有事于曾祖考某官府君曾祖妣某封某氏祖考某官府君祖妣某封某氏考某官府君妣某封某氏有祔位則曰以某親某官府君某親某封某氏祔食敢請神主出就正寢恭伸奠獻告訖奉櫝授執事者奉之主人前導主婦從後諸子弟以次隨之至正寢置于西階

卓子上主人啓櫝凡啓櫝奉主時俯伏興祭後乃奉主奉
諸考神主出就位主婦盥帨升奉諸妣
神主亦如之有祔位則子弟奉出就位既畢皆降復
位若時祭行于祠堂則無奉主就位節次只就祠堂各位前陳器設饌如上
儀先降神而後參神主人與在位者再拜參神若尊
長老疾不堪行禮者則參神後休于他所
於是降神主人升焚香再拜少退立執
事者一人開酒瓶取巾拭口實酒于注
一人取東階上盤盞立于主人之左一

人執注立于主人之右主人跪執事者
亦跪進盤盞主人受之執注者亦跪斟
酒于盞主人奉之左手執盤右手執盞
灌于茅上灌盡傾也以盞授執事者俛伏興
再拜降復位
於是執事者進饌主人升主婦從之執
事者一人以盤奉魚肉一人以盤奉餅
麵一人以盤奉羹飯從升至曾祖位前
主人奉肉奠于盞盤之西南主婦奉麵

奠于肉西主人奉魚奠于盞盤之東南主婦奉餅奠于魚東主人奉羹奠于盞盤之東主婦奉飯奠于盞盤之西諸位皆倣此（若有祔位則使諸子弟婦女分設）諸子弟設湯于各位皆畢主人以下皆降復位

於是行初獻禮主人升詣曾祖位前執事者一人執酒注立于其右（冬則預先煖酒）主人奉曾祖考盞盤位前東向立執事者西向斟酒于盞主人奉之奠于故處次

奉曾祖妣盞盤亦如之位前北向立執
事者二人各奉曾祖考妣盞盤立于主
人之左右主人跪執事者亦跪主人受
曾祖考盞盤右手執盞祭之茅上(少傾酒也)
以盞盤授執事者奠于故處次受曾祖
妣盞盤亦如之俛伏興少退立執事者
進炙肝(臨時預炙于火爐)兄弟之長一人奉之
奠于曾祖考妣前盞盤之南祝執版立
於主人之左跪讀曰維某年歲次某甲

某月某朔某日某甲孝曾孫某官某敢
昭告于顯曾祖考某官府君顯曾祖妣
某封某氏氣序流易時維仲春（隨夏秋冬時）
追感歲時不勝永慕敢以清酌庶羞祗
薦歲事（有祔位則曰以某親某官府君某親某封某氏祔食）尚饗
讀畢興主人再拜退詣諸位獻祝如初
（有祔位則祔位讀祝畢兄弟衆男之不爲亞終獻者以次詣本位所祔之位酌獻如儀不讀祝）
（祖）祖前祝稱孝孫某敢昭告于
顯祖考云云考前稱孝子某敢昭告于

顯考云云考前設子壻承基爲昊天罔極旣畢皆降復位執事者以他器徹酒及肝置盞故處

於是行亞獻禮主婦爲之諸婦女執事奉炙肉如初獻儀但不奠酒不讀祝主婦有故則諸父若兄行中最尊者爲之衆子弟執事獻畢徹酒及炙肉置盞故處

於是行終獻禮兄弟之長或長男或親賓爲之衆子弟奉炙肉如亞獻儀

於是侑食主人升執注就斟諸位之酒
皆滿立於香案之東南主婦升扱匙飯
中西柄正筯立于香案之西南皆北向
再拜降復位
於是祝闔門主人立於門東西向衆丈
夫在其後主婦立於門西東向衆婦女
在其後有尊長則少休於他所食頃祝
聲三噫歆乃啓門主人以下皆復其位
其尊長休于他所者皆復就位主人主

婦奉茶(或代以熟水)分進于考妣之前徹羹
而退(有祔位則使諸子弟婦女分進)
於是受胙執事者設席于香案前主人
就席北面立祝詣曾祖考前舉酒盞盤
詣主人之右主人跪祝亦跪主人受盞
盤祭酒(少傾於地)啐酒(少許也)祝取匙及楪(前所
設受胙楪)抄取諸位之飯各少許奉以詣主
人之左嘏于主人曰祖考命工祝承致
多福于汝孝孫來汝孝孫使汝受祿于

天宜稼于田眉壽永年勿替引之主人
置酒于席前俛伏興再拜跪受飯嘗之
實于左袂掛袂于季指取酒卒飲執事
者受盞自右置注旁受飯自左亦如之
主人俛伏興立於東階上西向祝立於
西階上東向告利成降復位與在位者
皆再拜主人不拜降復位執事者升詣
諸位合飯盖降復位
於是辭神主人以下皆再拜[illegible]

于位者亦於受胙後就位辭神

於是主人主婦升各奉主納于櫝蓋主安櫝

時各位前皆俛伏興奉歸祠堂如儀

於是徹祭饌傳于燕器滌祭器而藏之

於是餕分祭物送于親友家會親賓子弟設坐以酒饌訓飭而讌

凡拜男子再拜則婦人四拜謂之俠拜

前後皆倣此

謹按朱子居家有土神之祭四時及

歲末皆祭土神今雖不能備舉四時

之祭例於春冬時祀別具一分之饌
(不設匕箸)家廟禮畢乃祭土神似為得宜
降神參神進饌初獻皆如家廟之儀
其祝辭曰維年歲某月某朔某日某
甲某官某敢昭告于土地之神維此
仲春歲功云始若時昭事敢有不欽
酒肴雖薄庶將誠意惟神監顧永貢
厥居尙饗(冬祭則改曰維此仲冬歲功告畢若時報事云云餘
並同)亞獻終獻(無侑食進茶之儀)辭神乃徹(祭土)

神之所宜於家北內淨處宗地禁壇

忌祭儀

忌祭則散齋二日致齋一日設所祭一

位家禮則只祭或考或妣一位程子則幷祭考妣云陳器具饌

如時祭之儀但果及湯皆不過三色畧育亨設但具一

分若幷祭考妣則具二分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如時祭之儀質明主

人以下變服父母忌則有官者服縞色帽垂脚或黲布帽垂脚玉

色團領白布裹角帶無官者服縞色笠或黲色笠玉色團領白帶通着白靴婦

人則縞色帢白衣白裳祖以上忌則有官者烏紗帽玉色團領白布果角帶無
官者黑笠玉色團領白帶婦人則玄帔白衣玉色裳旁親之忌則有官者烏紗
帽玉色團領烏角帶無官者黑笠玉色團領黑帶婦人只去華盛之服○縞白
黑黲色也黲淺青黑色即今之玉色也詣祠堂叙立再拜
訖主人升焚香跪告于所祭之主曰今
以某親某官府君妣則曰某某封某氏[illegible]遠諱之
辰敢請神主出就正寢恭伸追慕俛伏
興乃啓櫝奉神主盖座若非[illegible]考妣則奉櫝使執事者
授執事者主人先導主婦從之諸子弟

婦女以次隨後至正寢奉主就位參神
降神進饌初獻如時祭之儀但祝辭曰
歲序遷易諱日復臨若考云顯諱考忌則曰顯諱日復
臨妣忌則曰某封某諱顯復臨云云追遠感時不勝永慕
云云若父母忌則改不勝永慕為昊天
罔極旁親忌則曰諱日復臨不勝感愴
云云若父母忌則讀祝畢祝與主人兄
弟哭盡哀
亞獻終獻侑食闔門啓門進茶辭神納

主奉歸祠堂徹並如時祭之儀但不受胙不餕

是日不飮酒不食肉不聽樂變服以居父母忌則縞色笠白衣白帶祖以上則黲笠白衣白帶旁親則去華盛之服夕寢于外

墓祭儀

墓祭依俗制行于四名日正朝寒食端午秋夕散齋二日致齋一日具饌盒墓依分數如忌祭之儀更設一分之饌以祭土神厥

明主人以下冠素服黑帶帥執事者詣墓所再拜奉行塋域內外環繞哀省三周其有草棘即用刀斧鉏斬芟夷洒掃訖復位再拜又除地於墓左以為祭土神之所

陳饌降神參神初獻（初獻時即扱飯中正筯）如家祭之儀但祝詞曰氣序流易青陽載回（此正朝祝也寒食則日雨露既濡端午則日草木既長秋夕則日白露既降）瞻掃封塋不勝感慕云云亞獻終獻（終獻）

後徹羹 進熟水 辭神乃徹

遂祭土神陳饌降神參神初獻如上儀

但祝詞曰某官姓名敢昭告于土地之

神某恭修歲事于某親某官府君之墓

惟時保佑實賴神休敢以酒饌敬伸奠

獻尚饗亞獻終獻辭神乃徹而退

謹按家禮墓祭只於三月擇日行之

一年一祭而已今俗於四名日皆行

墓祭從俗從厚亦無妨但墓祭行于

四時與家廟無等殺亦似未安若講
求得中之禮則當於寒食秋夕二節
具盛饌讀祝文祭土神一依家禮墓
祭之儀正朝端午二節則畧備饌物
只一獻無祝且不祭土神夫如是則
酌古通今似為得宜

喪服中行祭儀

凡三年之喪古禮則廢祠堂之祭而朱
子曰古人居喪衰麻之衣不釋於身哭

泣之聲不絶於口其出入居處言語飲
食皆與平日絶異故宗廟之祭雖廢而
幽明之間兩無憾焉今人居喪與古人
異而廢此一事恐有所未安孝子之言
如此故未葬前則準禮廢祭而卒哭後
則於四時節祀及忌祭墓祭亦同使服輕者
朱子喪中以墨衰薦于廟今以俗制喪服當墨衰著而出入若無服輕者則亦
恐可以俗制喪服行祀行薦而饌品減於常時只
一獻不讀祝不受胙可也朞大功則葬

後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未葬之前時祭可廢忌祭墓祭畧行如上儀緦小功則成服前廢祭(五服未成服前雖忌祭亦不可行也)成服後則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服中時祀當以玄冠素服黑帶行之

祭儀抄終

癸

祭

抄